

四川日机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股东陈虹、尹晓、夏瑜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四川日机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

1、持有公司股份2,28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1429%）的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陈虹先生，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5156%）。

2、持有公司股份9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8905%）的总经理助理尹晓先生，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875%）。

3、持有公司股份1,0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124%）的总经理助理夏瑜女士，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875%）。

因公司于2018年9月17日实施了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以2018年6月30日总股本106,680,000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85,344,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92,024,000股。故上述

股东拟减持股票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近日，公司收到陈虹先生、尹晓先生及夏瑜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止2018年11月8日，上述股东计划减持的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股东陈虹先生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陈 虹	集中竞价	2018年9月26日	25.68	294,000	0.1531

（2）股东尹晓先生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在此期间内，尹晓先生尚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股东夏瑜女士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在此期间内，夏瑜女士尚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陈 虹	合计持有股份	4,114,800	2.1429	3,820,800	1.9898
	其中：无限售条件 股份	1,028,700	0.5357	734,700	0.3826
	有限售条件股份	3,086,100	1.6071	3,086,100	1.6071
尹 晓	合计持有股份	1,710,000	0.8905	1,710,000	0.89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27,500	0.2226	427,500	0.222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82,500	0.6679	1,282,500	0.6679
夏 瑜	合计持有股份	1,944,000	1.0124	1,944,000	1.01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86,000	0.2531	486,000	0.253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58,000	0.7593	1,458,000	0.7593

注：

（1）股东减持的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及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2）股东减持计划预披露后的公司股本变化说明

公司于2018年9月17日实施了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以2018年6月30日总股本106,680,000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85,344,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92,024,000股。

（3）股东持股变化说明

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18年7月18日），陈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286,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2.1429%。公司于2018年9月17日实施了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陈虹先生在权益分派实施后持有公司股份增至4,114,800股，占当前公司总股本比例2.1429%。

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18年7月18日），尹晓先生持有公司950,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0.8905%。公司于2018年9月17日实施了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尹晓先生在权益分派实施后持有公司股份增至1,710,000股，占当前公司总股本比例0.8905%。

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18年7月18日），夏瑜女士持有公司1,080,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1.0124%。公司于2018年9月17日实施了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夏瑜女士在权益分派实施后持有公司股份增至1,944,000股，占当前公司总股本比例1.0124%。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事项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

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2、本次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本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截止本公告日，上述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将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陈虹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 2、尹晓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 3、夏瑜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 4、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日机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八日